

关于免去潘翠华同志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职务的公告

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工作需要，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审议免去潘翠华同志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审计部负责人（总经理级）职务的议案》。2026年3月12日本行免去潘翠华同志审计部负责人职务。特此公告。

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13日